

2017/18 社區是我家

計劃簡介

主辦機構

社會福利署 推廣義工服務督導委員會

簡介

「社區是我家」自 2005 年推出以來，推動了不少屋苑居民成立義工隊，參與義務工作，服務社區。為了進一步鼓勵更多居民義工隊投入義務工作，委員會於 2017 年 1 月續辦新一期「2017/18 社區是我家」活動（活動為期 2 年），鼓勵居民義工隊加強與區內社會服務機構/商戶/團體的聯繫及協作，配合社區的特色及需要，推行適切的義務工作，關顧社區內有需要的人士，從而達致關愛互助、社區共融的理想。

目標

- ◇ 鼓勵屋苑居民成立義工隊，主動關顧社區上有需要人士，特別是弱勢社群，將義工助人的精神融入日常生活。
- ◇ 推動居民義工隊開展富創意、有意思及配合社區特色的義工服務項目。
- ◇ 加強居民義工隊與地區團體或小商戶的協作，主動了解社區需要，推行各項回應社群需要的義務工作。

參加資格

- 全港各公營/私營大廈/屋苑的居民組織(包括：互助委員會、業主立案法團、業主委員會或其他合法居民組織)，所組成的居民義工隊（人數不限）
- 參加的居民義工隊須登記成為「義工運動參與機構」。(如未登記，請同時瀏覽「義工運動」網，並登入 www.volunteering-hk.org/tc/joinvolunteering/jv_reg 進行網上登記。)

活動推行日期

2017 年 1 月至 2018 年 12 月

活動內容細則

第一部份

頒發《愛心屋苑》標誌

- ◇ 居民義工隊必須承諾於 2017 至 2018 年間舉辦至少一次的義務工作，服務社區上有需要的人士。
- ◇ 委員會會向已成功報名的居民義工隊頒發《愛心屋苑》標誌及獎狀，以示鼓勵。義工隊可於上述年度內，將《愛心屋苑》標誌印製於屋苑的義工活動宣傳刊物上或張貼在屋苑範圍內，以鼓勵更多居民參與。
- ◇ 所有已成功報名的居民義工隊必須於 2017 及/或 2018 年 12 月至翌年 1 月期間，提交(表格二)並傳真至 2572 5060，以滙報義工隊是否已完成至少一次的義務工作。

頒發《卓越愛心屋苑》獎狀

- ◇ 如居民義工隊的年度累積服務時數(以每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為止)達至委員會所定的卓越服務水平，義工隊更會獲頒《卓越愛心屋苑》獎狀，以示嘉許。
- ◇ 服務時數須根據「義工運動」所認可的服務類型。各組別的卓越服務水平如下：

組別	大廈/屋苑戶數	卓越服務水平
一	1,501 戶以上	累積滿 1,000 小時
二	301 – 1,500 戶	累積滿 600 小時
三	1 – 300 戶	累積滿 300 小時

- ◇ 委員會會於年度舉辦的「社團義務工作經驗分享會暨社區愛心商戶嘉許禮」上向合資格的居民義工隊，嘉許及頒發《卓越愛心屋苑》獎狀。

第二部份

愛心屋苑最高服務時數獎

- ◇ 每年委員會亦會從眾多《卓越愛心屋苑》當中，選出以上三個組別的每年最高服務時數獎(冠、亞、季軍)，加以表揚。[有

關的甄選會同時參考「義工運動參與機構」每年年終的服務時數計算及申報方法。]

參加辦法

- 由即日起，填妥表格一，傳真至 2572 5060，或電郵至 covs1@swd.gov.hk
- 義工隊需主動聯絡區內的社會服務機構/團體/企業/商戶，自行籌劃一些配合社區特色及需要的義務工作。亦可瀏覽「義工運動網」 www.volunteering-hk.org 的「搜尋服務機會」，以尋找合適的義務工作。

報名表格下載

- 請瀏覽 www.volunteering-hk.org/tc/caringestate2017-18 下載各項參加表格

查詢

2116 3490/ 2234 0100

備註

委員會保留取消或更改以上各項活動/獎項的內容細則及最終決定權利，而毋須事先通知有關義工隊或團體。

推廣義工服務督導委員會

2017 年 1 月